附件：

**徐州市巾帼建功先进集体推荐表**

单位（盖章）：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先进集体名称 |  |
| 负责人姓名 |  | 联系电话 |  |
| 单位地址及邮编 |  |
| 主 要 事 迹 |
|  |
| 推荐单位意见盖 章 年 月 日 | 县（市、区）妇联意见  盖 章 年 月 日 | 市巾帼建功（双学双比）活动领导小组盖 章 年 月 日 |

注：市直部门可直接盖单位公章。

说明：推荐对象为企业的，须征求县级以上纪检监察机关、组织人事部门、公安、审计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、生态环境、应急管理、发展改革、税务、市场监管、统战、工商联等部门意见。其中，对国有企业不征求统战部门、工商联意见；对其他所有制企业，不征求组织人事部门、审计部门意见。推荐对象为机关事业单位的，须按管理权限征求纪检监察机关、组织人事及公安等部门意见。**以上各单位的意见形成综合审核意见，以附件5的形式提交申报。**

附件

**徐州市巾帼建功先进集体推荐名单汇总表**

推荐单位（公章）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单位名称 | 曾获主要荣誉 | 备注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
填表人： 联系电话：